

证券代码：871879

证券简称：瑞安云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成都瑞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聘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一) 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4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6 号 1907 室

首席合伙人：郭澳

2023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85 人

2023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419 人

2023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22 人

2023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61,472.84 万元

2023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55,444.33 万元

2023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6,062.01 万元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95 家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99 家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9	制造业
C-26	制造业
C-27	制造业
C-34	制造业
C-35	制造业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4	制造业
C-33	制造业
C-39	制造业
C-26	制造业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9,271.16 万元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1,636.21 万元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 家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3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836.89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0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赔偿责任。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3. 诚信记录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7 次、自律监管措

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2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0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谢栋清、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程正凤、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谢栋清和王青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1）项目合伙人简历

项目合伙人：谢栋清，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从事注册会计师工作 10 余年，多年来一直从事企业改制上市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工作，有丰富的审计工作经验。

（2）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简历

委派程正凤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201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 年开始在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审核了 10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3）签字会计师简历

谢栋清，详见“（1）项目合伙人简历”。

王青，中国注册会计师，从事审计工作 6 余年，多年来一直从事大型国有企业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工作，有丰富的审计工作经验，2021 年开始在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4）审计收费 12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2 万元。

上期（2023）审计收费 12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2 万元。

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2 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标准无保留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其他原因

（三）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已事前与前、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各方均已确认知悉本事项并对变更事宜无异议。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尚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成都瑞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成都瑞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7 日